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許峻偉
電話：04-37061355
電子信箱：e-3375@mail.k12ea.gov.tw

受文者：基隆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24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體字第1150017458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A09030000E_1150017458A_senddoc2_Attach1.pdf）

裝

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更新「愛滋及性傳染病防治教育訓練前/後測題庫」一案，請協助轉知貴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納入愛滋及性傳染病防治相關教育訓練進行前/後測評量運用，請查照。

訂

說明：

一、依教育部115年2月23日臺教綜（五）字第1150016379號函及衛生福利部115年2月9日衛授疾字第1150300105號函辦理。

二、旨揭題庫新增性傳染病（淋病、梅毒、M痘）防治題目，同時更新愛滋相關題目，請協助轉知所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愛滋防治衛教宣導時，納入性傳染病防治內容，以及運用7題核心題目進行前/後測評量；其餘參考題目依教育訓練對象之性質自行評估選擇運用，並請自行彙整統計執行成效。

線

三、有關性傳染病之衛教資源，請至衛生福利部部疾病管制署網站（https://www.cdc.gov.tw/）「傳染病與防疫專題/

傳染病介紹/第三類法定傳染病/人類免疫缺乏病毒(愛滋病毒)感染/性傳染病衛教資源」項下，逕行下載運用。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
副本：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02/24 17:11:20

裝 訂 線